

所 別	多國語複譯研究所（碩士班）		
組 別	英語組	日語組	
招生名額	5 名	4 名	
報 考 資 格	學歷（力）	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獲有學士學位（含應屆畢業生），或具有同等學歷（力）規定資格者。	
	語 言 能 力	具備以下資格之一： 1. 大專校院英語能力測驗(CSEPT)第2級260分(含)以上。 2. 全民英檢(GEPT)中級複試或中高級初試(含)以上通過。 3. 托福(TOEFL)紙筆測驗520分、電腦測驗190分或網路測驗68分(含)以上。 4. 多益(TOEIC)測驗750分(含)以上。 5. 雅思(IELTS)測驗5.5分(含)以上。 6. 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(BULATS)測驗ALTE Level 2 (40-59) (含)以上。	具備以下資格之一： 1. 通過JLPT 日本語能力測驗N1 各分項成績最低分門檻，且總分達到合格分數之60分(含)以上。 2. 通過JLPT 日本語能力測驗N2 各分項成績最低分門檻，且總分達到合格分數。 3. FLPT 日本語能力測驗180分(含)以上。
考 試 項 目 及 配 分 百 分 比	書 面 資 料 審 查 50%	1. 中、英文自傳、讀書計畫（包含學習目標、研究方向等）20%。 2.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各一份（如推薦函、證照、相關實務經驗、翻譯作品集、獲獎證明、其他外語檢定等）30%。 ※上述資料請依序編製目錄，合訂成冊（A4尺寸）。	
	口 試 50%	1. 實作。（依組別不同，以英語或日語進行）20% 2. 口試。（依組別不同，以英語或日語進行）30% 因在海外求學、任職，不克前來參加口試者，請另附附表十一「遠距視訊面試申請表」。	
錄 取 標 準	依書面審查資料及口試各科成績按所佔比例核算總成績，並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但任一科為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。		
同 分 參 酌 順 序	1. 口試。 2. 書審。		
電 話	研究所: 07-3426031 分機 6402、6405		
網 址	http://c033.wzu.edu.tw		
備 註	1. 107 學年度每位學生需修滿至少 38 學分（包括論文 2 學分），並通過碩士學位論文考試始得畢業。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如有變動，以最新公告為準。 2. 依總成績擇優錄取，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。 3. 各組得錄取備取生若干名，亦得不足額錄取。		